

人力事務委員會

跟進行動一覽表

(截至2006年1月13日的情況)

事項	會議日期	所需採取的跟進行動	政府當局的回應
1. 強制性公積金(下稱“強積金”)制度的實施進展	2001年1月18日	委員要求政府當局就強積金制度的實施情況提交每月進展報告。	截至2005年11月底的進展報告，已於2005年12月8日隨立法會CB(2)646/05-06號文件送交委員。
2. 輸入內地人才計劃	2003年4月4日 (與保安事務委員會舉行的 聯席會議)	政府當局答允定期向委員提交有關該計劃的進度報告。	有關該計劃於2005年4月1日至10月31日期間的進度報告，已於2005年12月1日隨立法會CB(2)563/05-06號文件送交委員。
3. 勞工處將推出的工作試驗計劃	2005年4月26日	政府當局同意在工作試驗計劃實施6個月後作出檢討，並向事務委員會匯報有關情況。	有待回覆。

事項	會議日期	所需採取的跟進行動	政府當局的回應
6. 最低工資及受聘於政府外判服務的非技術工人工資率的強制性規定	2005年10月20日	<p>委員要求政府當局就下列事項作出書面回應 ——</p> <p>(a) 哪些行業須跟隨政府統計處發表的《工資及薪金總額按季統計報告》內相關行業／職業的平均每月工資水平；及</p> <p>(b) 最低工資會否訂於高於綜合社會保障援助金額的水平。</p>	<p>有待回覆。</p> <p>- 同上 -</p>
7. 世界貿易組織《政府採購協議》(下稱“《協定》”)對本地就業的影響	2005年11月17日	<p>委員要求政府當局 ——</p> <p>(a) 提供資料，說明《協定》成員分別採用的採購合約金額門檻及對採購產品施加的額外條件；</p> <p>(b) 提供資料，說明《協定》涵蓋的服務行業及當中沒有包括印刷業的原因；</p> <p>(c) 作出書面回應，說明政府當局在1997年加入《協定》時有否盡力爭取符合香港最佳利益的條款；</p>	<p>有待回覆。</p> <p>- 同上 -</p> <p>- 同上 -</p>

事項	會議日期	所需採取的跟進行動	政府當局的回應
		<p>(d) 提供統計數字，證明政府當局聲稱加入《協定》令本地企業獲得更多商機，從而促進投資和創造就業機會的說法屬實；</p> <p>(e) 提供有關先前無法進入海外市場但在香港加入《協定》後能夠進入該等市場的港商的資料；及</p> <p>(f) 提供資料，說明香港加入《協定》後如何提高港商的市場准入機會。</p>	<p>有待回覆。</p> <p>- 同上 -</p> <p>- 同上 -</p>

立法會秘書處
議會事務部2
2006年1月13日